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溪县审计局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日常审计运转经费	
2	2023 年审计工作经费	
3	日常审计业务追加经费	
4	上级补助地方审计部门专项经费	

1.日常审计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审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006-绩溪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006001-绩溪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00	295.00	295.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95.00	295.00	29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日常审计工作正常运转。				按时完成政策落实跟踪审计项目2个、财政审计项目2个、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4个、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2个、公共投资审计项目12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审计项目数量		10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合格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全部时限内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审计项目进度支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完成本年度审计项目所需费用		≥160万元	292.6万元	5	5	
	政府采购费用		≤3.6万元	2.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审计人员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2.2023 年审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审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06-绩溪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006001-绩溪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3.00	183.00	183.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83.00	183.00	183.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并及时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的其他工作任务。			抽调14人次参加上级审计机关组织的5个专项审计调查项目,圆满完成2023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所有项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审计项目数量	≤34个	34个	10	10	
			审计报告合格率	≥98%	100%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规定时限内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审计项目进度支出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项目总成本	≤183万元	18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审计人员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3.日常审计业务追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审计业务追加经费							
主管部门		006-绩溪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006001-绩溪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5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年度追加的审计项目、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的其他工作任务。				完成年度追加的审计项目7个、县政府安排的审计调查3个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审计项目数量	≤34个	34个	10	10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规定时限内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审计项目进度支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总成本	≤150万元	1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审计人员满意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4.上级补助地方审计部门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上级补助地方审计部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006-绩溪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006001-绩溪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上级审计机关安排的审计工作任务。				抽调2人参加上级审计机关组织的2个**县县委书记、县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购买《中国审计报》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年度审计项目数量	≥1个	5个	10	10	
			审计报告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要求或计划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 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计划有序支付经费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 指标	完成本年度审计项目所需费用	≤5万元	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0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以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较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审计人员满意度	较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第二部分 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日常审计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为进一步促进审计机关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发挥好审计的监督和保障作用，更好服务本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根据绩溪县审计机关2023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工作安排，确定2023年度日常审计运转经费项目。

(二) 项目预算

日常审计运转经费项目预算295万元，均来自于本年财政拨款，已全部用于2023年度审计业务工作及其他日常事务性工作的开展。

(三) 主要内容

2023年计划安排五类32个审计项目，其中：省定项目2个、市定项目1个、县定项目29个。具体如下：

一是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按照“专项审计”和“项目化”方式组织实施，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等，安排政策落实审计项目2个。

二是财政审计。以促进财政支出政策提质增效，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等为目标，安排财政审计项目2个，其中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草案审计项目1个、2022年度县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专项审计调查1个。

三是经济责任审计。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目标，安排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4个，共对16名领导干部进行审计。

四是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促进领导干部认真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为目标，安排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 2 个。

五是公共投资审计。以促进完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范项目建设管理为目标，安排公共投资审计项目 12 个。

另外，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工作部署和安排，组织实施完成其他审计工作任务。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由绩溪县审计局组织管理，具体实施单位为局机关及下属两个事业单位。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和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把党中央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以更有效有力的审计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发展。

（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做到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就审什么。紧紧围绕县委全委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进一步加大对重大政策、重点建设项目、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重大风险隐患、公共权力运行的审计监督力度，突出重点、精准发力，切实增强审计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三）坚持聚焦主责主业。牢牢把握“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严格遵循宪法、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

责权限，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恪守权力边界，坚持权利与责任相统一，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主责主业，精准安排和组织实施各类审计项目，全面辩证地看待审计发现的问题，按照“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客观审慎作出评价和结论，全面提升审计监督效能。

（四）坚持守正创新统筹推进。充分发挥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平台作用，统筹安排实施审计项目，加强审计成果和信息共享，发挥审计监督合力。聚焦重点审计项目，加强审计资源调配，统筹运用国家审计、内部审计、社会审计等资源以及有关专业人员力量。坚持科技强审，积极开展大数据审计，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

（五）坚持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审计长效工作机制的若干意见》，把推动审计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同时，把审计整改情况作为重要审计内容，压实被审计单位的整改责任，做好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维护审计的严肃性和权威性，更好发挥审计监督“治已病、防未病”作用。

（六）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2023年度审计项目和组织实施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部署和安排的工作。牢牢把握经济监督职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严格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大力推进审计全覆盖。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担当，牢固树立“有问题没发现是失职、发现问题不报告是渎职”的意识，把发现问题和推动解决问题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

落脚点，充分发挥审计职能作用。坚持系统观念，用系统论的方法思考谋划工作，正确处理好查问题和促整改、治已病和防未病、治当下和管长远的关系，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高质量完成各项审计任务，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要求，新公共管理理论视角下的预算绩效评价，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测度量尺，是贯彻落实新《预算法》“讲求绩效”的重要制度保障，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设现代财政的主要抓手，是建立健全预算管理体制的具体体现，是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的重要举措，是有效的财政政策制度配置的矫正器。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2023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完成情况

（三）评价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 (3) 《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 (4)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 (5) 《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6) 《宣城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绩[2020]380号）

(7) 《关于开展绩溪县2023年度预算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及年中追加项目填报工作的通知》（绩财[2024]22号）；

(8) 其他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评价原则：1、科学规范原则。2、公开公正原则。3、分级分类原则。4、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将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进行。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溪县审计局2023年度绩效评价指标由3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构成。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绩溪县审计局2023年度项目绩效的考核检查，履职目标明确，管理基本到位，资金使用规范，按照县委县政府规定的时间有序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评价绩效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绩溪县审计局主要职责，绩溪县审计局制定了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该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的职责。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溪县审计局根据部门职责等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部门年度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3、在职人员控制率

根据《关于印发绩溪县教育体育局等单位职责、机构和编制调整方案得通知》（绩办[2019]16号）文件精神，审计局核定行政编制为10人。另审计局下设的经济责任审计中心核定的事业编人数为6人，投资审计中心核定的事业编制人数为6人。编制人数合计22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审计局在职行政人员8人，下设经济责任审计中心在职事业编制人员为4人，投资审计中心在职事业编制人员为5人，合计在职人员为1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text{在职人员数}/\text{编制数}) \times 100\% = 17/22 \times 100\% = 77.27\%$ 。

4、重点支出安排率

该预算项目重点支出为委托业务费支出，支出金额约168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 $168/295 \times 100\% = 56.95\%$ 。

（二）预算过程情况

1、预算完成率

根据绩溪县财政局文件规定，绩溪县审计局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295万元，2023年预算完成数为294.99万元。

2、支付进度率

绩溪县审计局按照及时填报《预算单位授权支付用款计划申请表》，收到授权支付申请后，即可支付预算支出有关款项，打印财政授权支付凭证，及时完成季度和年度预算进度，支付进度率为100%。

3、经费控制率

绩溪县审计局2023年度经费实际支出为294.99万元，预算安排经费支出为295万元。

4、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溪县审计局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5、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溪县审计局使用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绩溪县审计局对部门预算、决算等管理相关的信息在绩溪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按规定内容和规定时限公开。

7、基础信息完善性

绩溪县审计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和准确。

8、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溪县审计局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绩溪县审计局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实施2023年度审计计划项目34个，其中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项目2个、财务审计项目3个、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4个、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2个、专项审计调查1个，政府投资审计项目12个，审计发现问题200余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4600余万元，提出审计建议103条，向县纪委监委移送有关问题线索。同时完成省级交叉审计项目2个、县政府交办事项3件。

一是聚焦民生福祉。围绕“六个年”建设，以为民办实事为切入点，组织实施“老年助餐”、“安心托幼”暖民心行动专项审计，重点关注老年食堂和老年助餐点、幼儿园和托幼机构建设、财政补助政策执行和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促进“暖民心”行动落实落细，让群众享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组织开展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专项审计，以推动完善救灾资金管理体制、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妥善保障为目标，督促相关单位加强对乡镇救灾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增强群众安全感。

二是聚焦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制定2023年财政审计总体方案，组织实施完成2022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项目，按法定程序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推动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服务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及时落实到位。组织开展县中正坊街巷及周边基础设施环境整治项目、2021年板桥头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等12个重大公共投资项目审计，揭示资金使用、建设管理、造价控制、投资绩效等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有效发挥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推动项目提速提能。

三是聚焦权力运行。召开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印发《绩溪县推进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审计监督全覆盖的实施方案(2023—2027年)》。完成14名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2名乡镇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和绩溪县城市绿化工程专项审计项目，向县纪委监委移送相关问题线索，发挥审计反腐“利剑”作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1、经济效益

绩溪县审计局组织实施2023年度审计计划项目34个，审计发现问题200余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4600余万元，提出审计建议103条，向县纪委监委移送有关问题线索。同时完成省级交叉审计项目2个、县政府交办事项3件。对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及推动反腐倡廉、打击经济犯罪和维护财经秩序影响程度较高。

2、社会效益

2023年度县审计局组织实施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4个，进一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科学发展和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廉洁用权、干净干事，对促进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的影响程度较高。

3、生态效益

2023年度，县审计局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促进领导干部认真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为目标，组织实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2个，对促进环境资源节约保护的影响较高。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对预算执行进行绩效监督跟踪分析，总结不足之处，进一步提高财务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单位已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未发现存在相关问题。

七、有关建议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局将科学规划，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推进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